**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資訊通信研究所通信領域**

**107年第二次專案人力進用招考甄試簡章**

**壹、員額需求：**

需求全時工作人員研發類12員、技術生產類6員，共計18員，依「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資訊通信研究所通信領域107年第二次專案人力進用招考員額需求表」辦理（如附件1）。

**貳、薪資及待遇：**

一、薪資：依本院**新進人員薪資核敘基準表之薪資範圍內，核給基本薪。**

二、福利、待遇：

(一)享勞保、健保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14條按月提繳退休金。

(二)可申請員工宿**舍**。

(三)年終工作獎金之發放，依本院訂頒之「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作業規定」及「員工工作規則」辦理。

(四)因任務需要超時工作，依本院「員工工作規則」辦理。

(五)詳細待遇及權利義務內容於本院「勞動契約」訂定之。

(六)軍公教退伍(休)再任本院員工，薪資超過法令所訂基準(含主管加給、地域加給)，依法辦理。

(七)公務人員退休人員再任本院員工，依「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辦理。

(八)退休教職員再任本院員工，依「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辦理。

**參、報考資格：**

一、國籍：具中華民國國籍，並在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地區設有戶籍者。

二、學、經歷：教育部評鑑合格之各大學院校相關系所畢業(持國外學歷者須符合教育部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資格)。

(一)研發類：

**1.碩士畢業。**

2.學、經歷及科系專長須符合員額需求表之學、經歷條件者。學歷認定以員額需求表所需學歷之畢業證書記載為準，如為非理、工相關科系所者，其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三分之二以上，同時碩、博士論文題目需與理、工相關，且為本院研發任務所需之專長，前述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三分之二以上，可檢具學校開立證明書認定，或由各用人單位自行審查認定。

3.報考人員若高於該職缺「學歷」，仍依員額需求表薪資範圍核薪。

(二)技術生產類：

**1.大學畢業。**

2.學、經歷及科系專長須符合員額需求表之學、經歷條件者。

3.報考人員若高於該職缺「學歷」，仍依員額需求表薪資範圍核薪。

三、其他限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辦理進用；若於進用後三個月內，本院始查覺者，得取消錄取資格︰

(一)履歷內容填寫不實或於應徵過程中為虛偽意思表示及舞弊者。

(二)大陸地區、香港或澳門地區人士。

(三)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

(四)曾因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受觀察勒戒、強制戒治及刑之宣告。

(五)犯內亂、外患、貪污罪及違反國家機密保護法，經判決有罪。但情節輕微且經緩刑宣告者，不在此限。

(六)曾犯前款以外之罪，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尚未執行或執行未完畢。但情節輕微且經緩刑宣告者，不在此限。

(七)因案被通緝或在羈押、管收中。

(八)依法停止任用。

(九)褫奪公權尚未復權。

(十)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

(十一)於本院服務期間，因有損本院行為，遭解僱或以不勝任人員資遣。

(十二)本院各級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

(十三)因品德、操守或違反資安規定遭任職單位核予大過(含)以上之處分者。

**肆、報名時間及方式：**

一、甄試簡章及職缺需求刊登於本院全球資訊網 (http://www.ncsist.org.tw)，公告報名至107年12月3日止，其甄試時間得依實際狀況彈性調整之。

二、符合報考資格者，需至本院網路徵才系統(https://join.ncsist.org.tw)填寫個人資料及上傳履歷表(貼妥照片，格式如附件2)、學歷、經歷、成績單、英文檢定證明、論文、期刊發表、證照、證書等相關資料後，選擇報考職缺並投遞履歷。

三、需求單位於本院徵才系統資料庫搜尋並篩選符合報考資格者後辦理初步選員(資格審查)。

四、報考人員經初步選員(資格審查)合格者，需求單位以電子郵件、書面或簡訊通知參加甄試。

五、不接受紙本及現場報名甄試。

六、若為本(107)年度應屆畢業生或延畢生(報名甄試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報名時得先不繳交畢業證書掃描檔，但需繳交學生證掃描檔查驗。前述人員錄取後，需於本院寄發通知日起3個月內(或報到時)繳驗畢業證書，若無法於時限內繳驗，則取消錄取資格。

七、歡迎具身心障礙身分或原住民族身分，且符合報考資格者報名參加甄試，並於人才資料庫登錄資料時註記。

**伍、報名應檢附資料：**報名資料未繳交齊全或資料內容無法辨識者，視同資格不符。**各項資料依序彙整於同一檔案(PDF檔)上傳**。

一、履歷表(如附件2）**依誠信原則，確實填寫在本院服務之親屬及朋友關係，若未誠實填寫而錄取，本院則予不經預告終止契約解除聘僱。**

二、符合報考學歷之畢業證書掃描檔。

三、報考所需之個人相關掃描檔資料(如：工作經歷證明、證照、成績單或英文檢定成績等，請參考簡章之員額需求表)。

四、提供工作經歷證明者，格式不限，但需由任職機構(單位)或雇主蓋章認可，內容需註明從事之工作內容或職稱及任職時間。

五、若有繳交非我國政府機構之工作經歷證明，需再檢附個人社會保險投保證明(如：勞保、公保、農保…等)，如未檢附，該工作經歷不予認可。

六、具身心障礙身分者，檢附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正、反面掃描檔。

七、具原住民族身分者，檢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掃描檔，並標記族別。

**陸、甄試時間、地點及方式：**

一、甄試時間：暫定107年12月-108年1月(實際甄試時間以甄試通知為準)。

二、甄試地點：暫定桃園市龍潭區中科院新新院區(實際甄試地點以甄試通知為準)。

三、甄試方式：

(一)書面審查(配分請參考員額需求表)。

(二)實作/筆試(配分請參考員額需求表)。

(三)口試(配分請參考員額需求表)。

**柒、錄取標準：**

一、單項(書面審查/實作或筆試/口試)成績合格標準請參閱員額需求表，未達合格標準者不予錄取。

二、初、複試口試合格標準為70分。

三、總成績合格標準為70分(滿分100分)。

四、如有其中一項甄試項目缺考者，不予計算總分，且不予錄取。

五、成績排序：

(一)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1.研發類：總成績為複試(口試)平均成績。

2.技術生產類：**總成績為各單項成績依比例計算後加總**。

(二)總成績相同時：

1.研發類：依序以初試總成績、口試平均成績、書面審查平均成績(或筆試成績)較高者為優先；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由單位決定錄取順序。

2.技術生產類：依序以實作平均成績/筆試成績(若採二者併行，則依序以實作平均成績為優先，筆試成績次之)、口試平均成績、書面審查平均成績較高者為優先；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由單位決定錄取順序。

六、備取人數：

(一)完成各階段甄試後合格但未錄取之應徵者得設為備取人員，並由單位依成績排定備取順序，依序備取，儲備期限自甄試結果奉院長核定次日起4個月內有效。

(二)人員錄取或遞補來院報到後，其他於本院應徵職缺之錄取或遞補皆視同自動放棄。

**捌、錄取通知：**

一、甄試結果預由本院於甄試後1個月內寄發通知單(或以電子郵件通知)，各職缺錄取情形不予公告。

**二、人員進用：錄取人員參加權利義務說明會後，再辦理報到作業。錄取人員試用3個月，試用期間經考核為不適任人員，予以資遣並核予資遣費。**

**玖、如有任何問題歡迎電詢聯絡人員：**

總機：(03)4712201或(02)26739638

聯絡人及分機：鍾素麗組長353025

顏旭良副組長353030

張淑惠小姐353504

附件1

|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資訊通信研究通信領域107年第二次專案人力進用員額需求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  **編號** | **職類** | **學歷需求** | **薪資**  **範圍** | **專長**  **(技能)** | **學歷、經歷條件** | **工作內容** | **需求**  **員額** | **工作**  **地點** | | **甄試方式** |
| 1 | 研發類 | 碩士畢業 | 56,650  |  65,000 | 資料視覺化設計與軟體研發 | 1.資訊/多媒體/電子/電機等理工系所畢業。  2.具備下列二項以上相關經驗為佳：  (1)TCP/IP網路協定應用程式開發能力。  (2)C#或java等軟體開發能力。  (3)資料庫規劃設計工作經驗。  (4)網頁應用軟體開發能力及工作經驗。  (5)資料庫商業智慧設計開發能力和經驗。  (6)具行動App應用程式開發能力。  3.須能配合計畫需求加班或至外地出差。  4.檢附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畢業證書(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5.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資料表。  6.另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專題、論文、語文能力等有助審查資料。 | 依分派單位賦予下列一項或多項工作：  1.資訊系統網路連線相關應用程式開發。  2 網路封包相關資料擷取、分析與應用研發。  3.資料庫資料轉換(ETL)程式開發。  4.資料統計與資料視覺化設計。  5.網頁應用程式開發。  6.行動App即時相關應用程式設計。  7.參與專案軟體應用新技術研發。 | 3 | 桃園龍潭 |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書面審查合格後再通知參加甄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2 | 研發類 | 碩士畢業 | 56,650  |  65,000 | 微波通信系統設計與分析/數位無線通信系統分析規劃、電路設計/射頻、類比電路或天線設計 | 1.資訊/通訊/通信/電訊/電信/電子/電機/物理 等理工系所畢業。  2.具備下列任一專長與經驗為佳：  (1)微波無線電通信系統分析與設計經驗。  (2)通信系統電路模擬設計、驗測相關工作經驗。  (3)數位通訊系統設計、音頻放大器設計相關工作經驗。  (4)射頻/類比主被動電路或天線設計，或干擾處理與性能優化設計。  (5)通訊系統基頻電路設計工程師或具有數位電路設計相關工作經驗。  (6)FPGA/ASIC產品設計經驗。  3.須能配合計畫需求加班或至外地出差。  4.檢附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畢業證書(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5.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資料表。  6.另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專題、論文、語文能力等有助審查資料。 | 1.微波通信系統設計、分析及效能評估。  2.數位無線通信系統分析規劃、電路設計。  3.射頻/類比電路或天線規劃設計。  4.無線通訊基頻電路設計。  5.數位通信技術開發與模擬，包含通訊演算法Matlab/C模擬以及RTL及 FPGA實現。  6.空用、船舶通信系統模擬分析設計。 | 1 | 桃園龍潭 |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書面審查合格後再通知參加甄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3 | 研發類 | 碩士畢業 | 56,650  |  65,000 | 毫米波無線通訊基頻電路設計/通訊電路數位濾波、同步、通道編碼、調變等開發及設計/嵌入式系統軟體、驅動程式開發 | 1.資訊/通訊/通信/電訊/電信/電子/電機等理工系所畢業。  2.具備下列任一專長與經驗為佳：  (1)擔任通訊系統基頻電路設計工程師並熟稔3GPP LTE/5GNR標準規範。  (2)以Verilog或VHDL進行FPGA數位電路設計工作經驗。  (3)多輸入多輸出、波束賦形演算法開發經驗。  (4)嵌入式系統軟體、驅動程式開發經驗。  3.須能配合加班或至外地出差。  4.檢附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畢業證書(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5.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資料表。  6.另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專題、論文、語文能力等有助審查資料。 | 1.毫米波無線通訊基頻電路設計。  2.通訊電路數位濾波、同步、通道編碼、調變等開發及設計。  3.嵌入式系統軟體、驅動程式開發、毫米波相關演算法開發。 | 1 | | 龍潭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書面審查合格後再通知參加甄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4 | 研發類 | 碩士畢業 | 56,650  |  65,000 | 嵌入式系統程式設計 | 1.資訊/通訊/通信/電訊/電信/電子/電機等理工系所畢業。  2.具備下列二項以上相關經驗為佳：  (1)擔任數位通訊裝置嵌入式系統程式設計工程師或具有Android/Linux驅動程式設計相關工作經驗。  (2)熟悉ARM處理器程式開發設計。  (3)熟悉TI DSP處理器程式開發設計。  (4)通信裝備系統控制用MCU韌體研製及系統整合測試工作。  (5)Xilinx SDK軟體開發。  (6)ARM/MCU硬體通信介面 (SPI，I2C，GPIO，UART) 程式開發。  3.須能配合計畫需求加班或至外地出差。  4.檢附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畢業證書(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5.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資料表。  6.另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專題、論文、語文能力等有助審查資料。 | 依分派單位賦予下列一項或多項工作：  1.高頻段通訊資料庫設計。  2.網路管理設計開發。  3.基/射頻電路介面驅動程式開發設計。  4.高頻段無線通訊應用程式設計。  5.執行通信裝備MCU韌體研製及系統整合測試工作。  6.執行研發及測試相關文件撰寫。 | 2 | | 桃園龍潭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書面審查合格後再通知參加甄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5 | 研發類 | 碩士畢業 | 56,650  |  65,000 | 通信射頻電路設計與演算法開發 | 1.資訊/通訊/通信/電訊/電信/電子/電機/物理等理工系所畢業。  2.具備下列二項以上相關經驗為佳：  (1)擔任高頻段數位通訊系統設計工程師。  (2)無線通訊收發機設計/射頻主被動電路設計/干擾處理與性能優化設計等相關工作經驗。  (3)熟悉通訊演算法Matlab/C模擬以及Simulink實現。  (4)微波電路或類比電路之設計模擬分析相關領域研究專長。  (5)系統電路整合測試相關工作經驗。  (6)通信系統設計開發及測試驗證經驗。  (7)產品開發、工程設計等相關工作經驗。  3.須能配合計畫需求加班或至外地出差。  4.檢附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畢業證書(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5.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資料表。  6.另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專題、論文、語文能力等有助審查資料。 | 依分派單位賦予下列一項或多項工作：  1.各類數位通信技術開發與模擬，包含通訊演算法Matlab/C模擬以及RTL及 FPGA實現。  2.高頻段無線通訊系統之數位收發機設計。  3.無線通訊系統之數位收發機設計。  4.執行系統電路整合測試驗證。  5.執行通信電路板模組組裝及測試。  6.執行產品開發、工程設計等工作。  7.執行研發及測試  相關文件撰寫。 | 3 | | 桃園龍潭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書面審查合格後再通知參加甄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6 | 研發類 | 碩士畢業 | 56,650  |  65,000 | 專案管理 | 1.工業工程/工業管理/系統工程等理工系所畢業。  2.具備下列任一專長與經驗為佳：  (1)合約協商談判及議約經驗。  (2)專案管理經驗，能進行時程、成本、品質管控，有PMP證照者。  3.須能配合計畫需求加班或至外地出差。  4.檢附研究所歷年成績單、畢業證書(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5.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資料表。  6.另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專題、論文、語文能力等有助審查資料。 | 依分派單位賦予下列一項或多項工作：  1.提案規劃。  2.建案、專案計畫管理。  3.計畫預算及生產管制。 | 2 | | 桃園龍潭 | **初試：**  **書面審查40%**  (70分合格，書面審查合格後再通知參加甄試)  **口試60%**  (70分合格)  複試：  **口試100%**  (70分合格) |
| 7 | 技術類 | 大學畢業 | 38,110  |  45,000 | 資訊機房建置管理及電腦繪製 | 1.資訊/電子/電機等理工科系畢業。  2.具備下列任一專長與經驗為佳：  (1)具備電腦繪圖、網路設定管理與維護經驗。  (2)具備資訊機房軟、硬體與資料庫架設與維修經驗。  3.須能配合計畫需求加班或至外地出差。  4.檢附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畢業證書(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5.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資料表。  6.另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等有助審查資料。 | 依分派單位賦予下列一項或多項工作：  1.網路配線、基本網路設定、系統架構圖電腦繪製。  2.系統設備軟、硬體及虛擬機器等安裝架設與測試檢修。  3.負責全系統維運相關事宜。  4.機房、建置及管理。  5.網路設定及網路管理。  6.資料庫、管理、安全及維護。 | 2 | | 桃園龍潭 | **書面審查20%**(70分合格)  **筆試30%**  (科目：電腦網路原理，70分合格)  參考書目：  1.書名:電腦網路原理[第四版]  2.作者：范文雄,吳進北  3.出版社：碁峰  **口試50%**  (70分合格) |
| 8 | 技術類 | 大學畢業 | 38,110  |  45,000 | 電波測試及防護 | 1.資訊/通訊/通信/電訊/電信/電子/電機等理工科系畢業。  2.具備下列二項以上相關經驗為佳：  (1)基/射頻電路整合設計  及實際整合測試經驗。  (2)模組整合測試除錯及改善方案設計經驗。  (3)各類測試儀表使用經驗。  (4)電磁干擾/相容問題分  析及解決經驗。  (5)環境試驗相關測試及  除錯經驗。  (6)電路失效分析及精進  改善經驗。  (7)熟悉通裝設備介接設定與測試經驗。  3.須能配合計畫需求加班或至外地出差。  4.檢附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畢業證書(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5.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資料表。  6.另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等有助審查資料。 | 依分派單位賦予下列一項或多項工作：  1. EMI/EMC環境規劃及測試。  2.通信系統裝備安裝、操作、維護及故障排除。  3.執行微波機功能測試及通裝介接與測試。 | 3 | | 桃園龍潭 | **書面審查20%**(70分合格)  **筆試30%**  (科目：射頻微電子學，70分合格)  參考書目：  1.書名：射頻微電子學[第二版]  2.作者：Behzad ,Razavi  3.出版社：電子工業  [原著:RF Microelectronics(2 nd Edition) ]  **口試50%**  (70分合格) |
| 9 | 技術類 | 大學畢業 | 38,110  |  45,000 | 通信機功能測試及通裝介接與測試/交換器等網路設備及系統之介接、設定與測試/基/射頻電路單板製作、功測及維修/電路佈局設計/EMI/EMC環境規劃及測試 | 1.資訊/通訊/通信/電訊/電信/電子/電機等理工科系畢業。  2.具備下列二項以上相關經驗為佳：  (1)熟悉微波無線電通信系統架構。  (2)熟悉通裝設備介接設定與測試。  (3)熟悉交換器、路由器等網路設備介接設定與測試。  (4)系統安裝與測試相關經驗。  (5)基/射頻電路整合設計及實際整合測試經驗。  (6)模組整合測試除錯及改善方案設計經驗。  (7)各類測試儀表使用經驗。  (8)電路失效分析及精進改善驗證經驗。  (9)基/射頻電路佈局、介面設計及環規測試經驗。  (11)通信機自動測試程式開發經驗。  (12)通信裝備靜電防制、天線佈線規劃。  (13)組合語言/C#/C語言應用開發設計。  3.須能配合計畫需求加班或至外地出差。  4.檢附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畢業證書(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5.有工作經驗者，請檢附工作經歷證明及勞動部勞保局個人勞保投保資料表。  6.另檢附相關證照、專業經驗等有助審查資料。 | 1.執行微波通信機功能測試及通裝介接與測試。  2.執行交換器等網路設備及系統之介接、設定與測試。  3.基/射頻電路單板製作、功測及維修。  4.模組功測、維護及故障排除。  5.電路佈局設計、EMI/EMC環境規劃及測試。  6.電路製作、測試劃、系統操作、維護及故障排除。  7.執行通信裝備機功能測試及介接與測試。  8.需配合出差至各地執行相關測試。 | 1 | | 桃園龍潭 | **書面審查20%**(70分合格)  **筆試30%**  (科目：射頻微電子學，70分合格)  參考書目：  1.書名：射頻微電子學[第二版]  2.作者：Behzad ,Razavi  3.出版社：電子工業  [原著:RF Microelectronics(2 nd Edition) ]  **口試50%**  (70分合格) |
| **合計：研發類12員、技術類6員，共計18員** | | | | | | | | | | |

附件2

**履　　　　　歷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英文姓名 | |  | | ★身分證  號碼 | | | | |  | | | | 最近三個月  1吋半身脫帽照片 |
| 出生地 |  | ★出生日期 | | 年月日 | | 婚姻 | | | | | □已婚 □未婚 | | | |
| ★兵役狀況 | | □役畢□免役□未役□服役中(退役時間：　　　　　) | | | | | | | | | | | | |
| ★電子郵件 | |  | | | | | | | | | | | | |
| ★通訊處 | 戶籍  地址 |  | | | | | | | | | | 行動電話 | | |  |
| 通訊  地址 |  | | | | | | | | | | 連絡電話 | | |  |
| 居住國外在台聯絡人員  (緊急聯絡人) | |  | | 行動電話 | |  | | | | | 連絡電話 | | |  |
| ★  學歷 | 學校名稱 | | | | 院系科別 | | | | 學位 | | | 起迄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學歷欄按所獲學位，由高至低順序填寫(例：按博士－＞碩士－＞學士順序)。 | | | | | | | | | | | | | | | |
| ★  經歷 | 服務機關名稱 | | | | 職稱(工作內容) | | | | | | | | 起迄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庭狀況  ★ | 稱謂 | 姓名 | | | 職業 | | | | | 服務機關 | | | 連絡(行動)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是 有在中科院任職之親屬及朋友者請填寫以下欄位 □否 以下欄位不需填寫** | | | | | | | | | | | | | | | |
| 三親等親屬及朋友  在中科院任職之  ★ | 關係(稱謂) | | 姓名 | | | | | 單位 | | | | | | 職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身體 | 身高：　　　　　　　公分 | | | | 體重：　　 　　　公斤 | | | | | | | | 血型： 　　　型 | | |
| 其他 | 原住民 | □山地 □平地 | | | | | | | | 族 別：　　　 　　　　　族 | | | | | |
| 身心  障礙 | 殘障等級：　　　　　　　　　度 | | | | | | | | 殘障類別：　　　　　　　　　障(類) | | | | | |

備註：有★為必填欄位

|  |
| --- |
| 簡要自述(請以1頁說明) |
|  |

(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　　　　　　　　　　填表人：　　　 （簽章）

(提醒：請依本履歷規定格式撰寫(含履歷表、自傳及報考項次之學歷、經歷條件需求資料)，視需要可自行增加，整份履歷表必須彙整為一個PDF檔案上載)

**依報考工作編號學歷、經歷條件需求資料，依序自行增修，如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1. 畢業證書(符合報考職缺學歷要求之畢業證書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請貼上畢業證書圖檔)**

1. 學歷文件(大學成績單) (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

**(請貼上大學成績單圖檔)**

1. 學歷文件(碩、博士成績單) (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

**(請貼上碩、博士成績單圖檔)**

1. 英文測驗證明文件(本項視報考工作之編號學歷、經歷條件需求，如全民英檢、多益、托福…等)

**(請貼上英文證明文件圖檔)**

1. 具各公營機構相關技能訓練證照或證明(請檢附訓練時數300小時以上相關證明)或其它相關證照(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

**(請貼上證照正反面圖檔)**

1. 相關專業工作經歷證明(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本項需公司開出之證明文件)

**(請貼上工作經歷證明圖檔)**

1. 其它補充資料或特殊需求(本項視學歷、經歷條件需求，或補充自身相關專業之專題、論文、獲獎文件…等資料)



**本院網路徵才系統報名步驟**

|  |
| --- |
| 人才招募系統操作1060809_頁面_1 |
| 人才招募系統操作1060809_頁面_2 |
| 人才招募系統操作1060809_頁面_3 |